

证券代码：873808

证券简称：永超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洪晓冬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653,05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65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，为更好回报全体股东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5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3,05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### 1、《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8 日